

114年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作業原則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補助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作業要點」第3點辦理。

貳、改善措施

一、改善對象：本署核定114年之各地方政府所屬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下稱基訓站）。

二、改善範圍：

- (一) 購置訓練器材及設備。
- (二) 改善訓練環境（包含選手住宿環境）。

參、權責劃分

一、教育部體育署

- (一) 訂定作業原則：訂定114年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作業原則。
- (二) 訂定注意事項：已訂定縣市政府辦理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及器材設備注意事項。
- (三) 辦理計畫考核：遴聘訪視委員前往各基訓站實施訪視。

二、縣市政府

- (一) 建立篩選制度：地方政府應建立篩選分級制度，並依重點運動種類、訪視委員建議及地方體育發展特性訂定篩選原則。
- (二) 召開審查會議：召開經費分配及優先順序審查會議，邀集本署訪視委員就基訓站所提改善訓練(含住宿)環境及器材設備之需求進行實質審查。
- (三) 提報申請計畫：地方政府提報申請計畫、篩選原則及審查會議紀錄至署審辦。

肆、作業流程(附件1之1、2)

一、本署函請提報申請計畫

- (一) 預計於113年11月中旬函請地方政府提報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申請計畫(格式如附件2)。
- (二) 預計於114年1月中旬函請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提報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申請計畫(格式如附件2)。

二、地方政府及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作業內容說明

- (一) 地方政府：於113年11月中旬至114年1月下旬期間，通知所屬基訓站學校依限研提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需求，彙整各基訓站需求後，訂定篩選原則並召開經費分配及優先順序審查會議，依據114年本署匡列額度及會議決議排列各基訓站優先順序納入申請計畫。
- (二) 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於114年1月中旬至同月下旬期間召開會議討論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需求。

三、地方政府及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提報申請計畫

- (一) 地方政府：將非本署114年核定之基訓站學校自申請計畫中排除後，於114年2月上旬提報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申請計畫至署辦理。
- (二) 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於114年2月上旬前提報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申請計畫至署辦理。

四、本署計畫核定：依地方政府及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所提計畫按行政程序簽辦，預計於114年2月下旬函復核定。

五、經費撥付：地方政府及國、私高中重點學校檢附「教育部補(捐)助委辦經費請撥單」至本署請款。

六、計畫考核：本署於114年6月-11月辦理訪視作業，請地方政府規劃訪視委員前往所轄基訓站及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了解改善後情況，並提出相關意見及未來改善措施。

七、經費核結：114年11月30日前由地方政府及國、私高中重點學校檢附收支結算表至本署辦理核結。

伍、預期效益

完善基層運動選手之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提升各基訓站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品質，提高選手培育成效。

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作業流程表

作業期程	本署辦理事項	地方政府辦理事項	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辦理事項
113年11月中旬	函請地方政府提報申請計畫		
113年11月中旬至114年1月下旬		<p>通知所轄基訓站提報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需求。</p> <p>彙整各基訓站需求後，訂定篩選原則，召開經費分配及優先順序審查會議。</p> <p>依本署114年匡列額度，分配、排列各基訓站優先順序納入申請計畫。</p>	
114年1月中旬	函請國私立高中重點學校提報申請計畫。		
114年1月中旬至下旬			校內召開會議討論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需求。
114年2月上旬		提報申請計畫：將非本署114年核定之基訓站排除後，檢附申請計畫、篩選原則及審查會議紀錄至署申辦。	提報申請計畫：檢附申請計畫至署申辦。
114年2月下旬	計畫核定：召開會議審查國私立高中重點		

	學校所提計畫，並依 行政程序簽辦後函復 地方政府及國、私立 高中重點學校。		
114年3月 上旬	依所送請撥單辦理撥 款。	檢附「教育部補（捐）助委辦經費請撥 單」請款	
114年6月 至11月	計畫考核：辦理訪視 作業。		
114年11 月30日	經費核結。	檢附收支結算表至本署辦理核結。	

附件2

(申請單位名稱)114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
申請計畫

一、運動種類：

二、訓練站名稱(學校)：

三、訓練站培訓選手人數：

四、訓練站現有運動科學研究儀器、訓練器材設備及場館設施情形(114年本署核定基訓站並應覈實說明)：

五、申請簡易修繕運動訓練環境(含住宿環境)及購置器材設備之需求：

(一) 簡易修繕運動訓練環境(含住宿環境)

運動種類	訓練站名稱	簡易修繕訓練環境(含住宿環境)品項	申請順序	申請理由

● 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二) 購置器材設備

運動種類	訓練站名稱	器材設備品項	申請順序	申請理由

● 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六、經費預算：

(一) 簡易修繕運動訓練環境(含住宿環境)

運動種類	訓練站名稱	申請品項	單位	單價	數量	申請補助經費(萬元)

● 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二) 購置器材設備

運動種類	訓練站名稱	申請品項	單位	單價	數量	申請補助經費(萬元)

● 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

七、預期效益：